股票代码：601500　　股票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2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提前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董事 7 名（其中委托出席 1 人），公司职工董事陶晓芹女士因工作原因授权委托董事长贾国荣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贾国荣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计提 2026 年前三季度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 2026 年前三季度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投资计划年中调整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及 ESG 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预算方案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2026 年修订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谭文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成荣光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公司独立董事人数未达到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章程》规定，需补选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谭文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资格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第四季度大宗物资采购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埃及轮胎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埃及轮胎生产基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及 ESG 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柬埔寨公司扩产 120 万条半钢胎产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柬埔寨基地扩产 120 万条半钢胎产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0）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及 ESG 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清算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及 ESG 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10:30 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以上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谭文浩先生：198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中共党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通讯评议专家、教育部学位中心论文评审专家。历任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财务管理系教师党支部书记、会计系主任，现任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副院长。2026 年 6 月至今，任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7 月至今，任常州强力电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谭文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